

##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 函

地址：402臺中市南區復興路三段362號  
聯絡人：王督宜  
電話：04-22177783  
傳真：04-22292022  
信箱：ch0162@boch.gov.tw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4月20日

發文字號：文資傳字第1123004038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招生簡章 (112D003440\_112D2002676-01.pdf、112D003440\_112D2002677-01.pdf)

主旨：本局將於本(112)年度暑假辦理「112年度技職師資文化資產保存技術增能深度研習」活動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旨揭活動為文化部、教育部跨部會合作事項，文化部為文化資產修復產業之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本局為執行機關，並依據文化資產保存第12條、第97條暨技術及職業教育法第26條規定辦理，以鼓勵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專任教師至文化資產修復產業或修復場域進行研習，強化教師實務教學經驗，協助開發學生就業市場，落實人才養成及技術應用。
- 二、本活動招收對象、日期、人數及地點簡述如下(詳附件1、2招生簡章)：
  - (一)招生對象：以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專業群科、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土木與建築群、設計群、藝術群)相關之專任專業科目或技術科目

電子文  
文騎



教師或專業及技術教師為優先。

(二) 研習課程日期、人數：

1、傳統泥塑作增能研習：112年7月10日至112年7月14日

(上課日期5天)，研習人數10人。

2、傳統小木作增能研習：112年7月24日至112年8月4日

(上課日期10天)，研習人數10人。

(三) 地點：文化部文化資產園區文資傳匠工坊。

三、惠請協助轉知和鼓勵高級中等學校及專業群科專任教師參與，以增效益，至紉公誼。

正本：教育部

副本：國立雲林科技大學(邱上嘉教授)、本局傳藝民俗組

